

## 中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和要求，现将中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363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发行相结合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01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0.52 元，共计募集资金 52,705.2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2,60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50,105.2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7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620.92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48,484.28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520 号）。

####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 2015 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0.00 元，2015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59 万元；2016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0,465.20 万元（含置换先期投入的资金 3,530.74 万元），2016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33.17 万元；2017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9,524.74

万元，2017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78.66 万元；2018 年 1-6 月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4,516.04 万元，2018 年 1-6 月实际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4.62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44,505.98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318.04 万元（含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139.52 万元）。

2018 年 3 月 29 日，董事会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4,296.06 万元（包含理财收益 139.52 万元和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的净额 174.81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目前，公司已办理完毕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手续，实际转出金额为 4,296.34 万元。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中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前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月5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台州分行、广发银行台州分行、中国光大银行台州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及与上海浦发银行椒江支行及全资子公司中新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及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 （二）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董事会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400 万台平板电视扩产项目”“技术研究院建设项目”“偿还银行贷款项目”结项。同时，为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 4,296.06 万元（包含理财收益 139.52

万元和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的净额 174.81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并在上述资金转入公司账户后办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手续。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 4 个募集资金专户均已注销，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状态
中国工商银行台州分行	1207021229200288810	注销
广发银行台州分行	134041588010000026	注销
中国光大银行台州支行	77410188000361818	注销
上海浦发银行椒江支行	81040154500001621	注销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 技术研究院建设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但通过项目的建设，公司将显著增强技术研发与应用的实力，加快先进技术成果的产业化，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提高产品售价，扩大市场份额，从而间接提高公司效益。

2.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亦不直接产生效益，但可缓解公司财务压力，降低资产负债率，增强抗风险能力，进而提高公司经营效益。

#### （四）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8 年 3 月 2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400 万台平板电视扩产项目”“技术研究院建设项目”“偿还银行贷款项目”结项。同时，为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 4,296.06 万元（包含理财收益 139.52 万元和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的净额

174.81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并在上述资金转入公司账户后办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手续。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上述相关事项目前均已办理完毕。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特此公告。

中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六日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中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8,484.2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16.0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505.9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年产 400 万台平板电视扩产项目	否	37,546.01	37,546.01	37,546.01	4,117.46	35,826.61	-1,719.40	95.42	2018 年 3 月			否
2. 技术研究院建设项目	否	5,460.08	5,460.08	5,460.08	398.58	3,197.76	-2,262.32	58.57	2018 年 3 月			否
3.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否	5,478.19	5,478.19	5,478.19	-	5,481.61	3.42[注 1]	100.06	-			否
合计		48,484.28	48,484.28	48,484.28	4,516.04	44,505.98	-3,978.30	91.79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技术研究院建设项目截止期末累计投入金额未达承诺投入金额的原因系企业未能按预期招聘到足够的技术人员,因而研发人员费用较少,研发项目的投资金额较少。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公司 2016 年 01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于 2016 年 01 月 20 日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						

	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共计 3,530.74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 2018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获准将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4,296.06 万元（包含理财收益 139.52 万元和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的净额 174.81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并在上述资金转入公司账户后办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手续。

[注 1]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未立即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存放一段时间后产生了 3.42 万的净利息收入，公司偿还贷款时相应一并转出偿还其他贷款。